

毕业租到“甲醛房” 解除合同退租金

小叶毕业后在房屋中介公司租赁了长春市九台区某小区的一处房屋,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约定租赁期限自2024年6月8日至2024年9月7日,月租金1100元,押一付三。签约当日小叶入住涉案房屋,未闻到明显的刺鼻味道,但入住后逐渐出现了身体不适等问题。小叶便自费委托检测机构对房屋的室内空气质量进行检测,报告显示室内空气中的甲醛值、总挥发性有机物值均超标。

小叶多次与中介公司协商换房或退租事宜无果,便诉至长春市九台区人民法院,请求解除与房屋中介公司之间的《房屋租赁合同》,并退还其交纳的各项费用合计5456元(租金3300元、物业管理费1056元、

押金1100元)。房屋中介公司不认可房屋存在有害气体超标的结论,故不同意原告的诉讼请求。

法律链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七百零八条【出租人交付租赁物义务和适租义务】出租人应当按照约定将租赁物交付承租人,并在租赁期限内保持租赁物符合约定的用途。

法官说法:出租人的核心义务是向承租人提供符合租赁用途,具有使用、收益价值的租赁物。出租人提供有害气体超标的租赁房屋,侵害了承租人以健康安全为内容的人格权,致承租人的租赁目的无法实现,故相关房屋不应用于出租,已出租房屋亦无权收取租金,承租人有权利要求解除合

同并退还全部款项。

经营房屋租赁业务的出租人,应对室内空气进行检测、治理,使之符合国家有关环保标准。本案中,根据小叶提交的检测报告,中介公司交付的涉案房屋室内空气中的甲醛值、总挥发性有机物值均超标。出租人如提供有害气体超标的租赁房屋,侵害了承租人的生命健康安全,致承租人的租赁目的无法实现,承租人要求解除合同并退还租金等费用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

经诉前调解,小叶与房屋中介公司达成一致,解除双方之间的《房屋租赁合同》,中介公司退还各项费用合计5456元。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延边边境管理支队凉水边境派出所 全面推进夏季治安打击整治行动

为全面强化边境辖区管控能力,有效防范治理夏季治安突出问题,延边边境管理支队凉水边境派出所以车巡、步巡、视频巡查相结合的方式形成立体化巡防格局,最大限度提升辖区见警率、管事率。

辽源市高新消防救援大队召开 消防安全重点单位消防安全责任人约谈会

为进一步强化社会单位消防安全主体责任,督促重点单位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8月22日,辽源市高新消防救援大队召开消防安全重点单位消防安全责任人约谈会。会议要求,各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进一步认清形势、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切实增强责任意识、忧患意识。突出重点,强化措施,认真履行消防安全管理职责。要按标准建立微型消防站,配齐人员、装备,定期开展培训演练;定期对全体员工开展一次消防安全培训演练,对新上岗和进入新岗位员工在上岗前必须进行消防培训。落实责任,加强监督,努力建立火灾隐患长效监督机制。

长春净月高新区 天工路将封闭施工

昨日,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了解到,按照长春净月高新区2024年城建计划,将对天工路实施提升改造工程,施工周期为8月27日至10月31日,工程包括车行道翻建,排水改造等。

封闭路段:全封闭:天工路(临河街-生态大街)

通行路线:南北行驶车辆可由临河东街、生态西街绕行至天合路通行,路段完工即开放。

东西行驶车辆可由临河街、生态大街、和美路、天合路通行,路段完工即开放。

下一步,净月高新区将加快施工进度,尽快还路于民,请过往车辆、行人提前选择绕行,注意交通安全。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14万元买“新车”竟是重大事故车? 法院这样判!

新买的二手车,没开几天毛病不断,车主着急上火,如何维权?近日,长春市绿园区人民法院审理了这样一起买卖合同纠纷。

2023年8月30日,刘某通过第三人介绍,打算在王某处购买一辆二手车,王某在介绍中称该车为抵账车,并一再保证车辆为“新车”。随后双方约定车价为14万元,因车辆原登记在李某名下,刘某支付购车款后,与李某签订了《二手车买卖合同》并过户。

在使用过程中,刘某察觉到车辆存在一些问题。后刘某委托某二手车鉴定评估公司检测,该公司出具检测报告认定,此车为重大事故车。感到被骗的刘某十分气愤,找到王某、李某沟通退车未果后,遂将二人一同诉至绿园法院,请求法院判令解除签订的《买卖合同》,二被告返还购车款14万元,并承担车辆保险费。

庭审中,被告李某辩称,购车中的沟通自己没有参与,只是配合了过户。被告王某辩称,车辆出卖时在车辆管理所没有登记,没有上牌,也没有上路行驶,所以自己称其为新车是合理的。当时原告检查车辆无误,原告也看了车辆相关材料,才同意购买该车辆。而且车辆已过户近一年,此前原告使用车辆的情况并不了解。

法院审理认为,本案中,刘某提供的与王某的微信聊天记录、二手车买卖合同、车辆检测报告,能够证明刘某向王某购买车辆的过程。经庭审调查,案涉车辆系王某从李某处购买,而李某就车辆事故车是明知且已告知王某,而王某向刘某出售车辆时应遵循诚信原则,向刘某如实告知车辆具体情况,但王某并未告知。按照通常理解,新车应为未经使用、质量无瑕疵的完好车辆。而刘某所购车辆经检测为重

大事故车,故其交易行为未能达到合同目的,刘某主张解除与王某之间的车辆买卖合同的诉讼请求,符合事实及法律规定,法院予以支持。刘某与李某签订的《二手车买卖合同》,系双方为办理车辆更名过户所签订,应一并予以解除。

刘某与王某车辆买卖合同解除后,刘某应返还王某车辆,结合刘某实际使用车辆时间,法院酌定王某返还刘某购车款12.8万元。刘某主张车辆保险费用为4101.45元,结合刘某实际使用车辆时间,法院酌定由王某负担700元。综上,法院判决解除原告刘某与被告王某之间的车辆买卖合同以及刘某与李某签订的《二手车买卖合同》;刘某将车辆返还王某,王某于同日返还刘某购车款12.8万元并支付保险费700元;刘某配合将上述车辆恢复更名过户至李某名下。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综治中心“法官+调解员”联动 本诉反诉齐化解

“感谢法官和人民调解员的辛苦工作,解决了我们的问题,心里这块石头终于落地了,也不用再折腾了。”近日,长春市二道区人民法院综治中心审判团队联合人民调解员,成功化解双方当事人互为原被告的本诉和反诉案件,当事人当场履行,取得良好效果。

“法官,是她违约在先,让我搬离房屋,还无理拒付房屋押金及剩余租金!”

“明明是你破坏房屋,我家墙都被你涂抹得不成样子了!”在二道区综治中心,马某和夏某互相争执不下,各执己见。马某于2022年9月开始租赁夏某的房屋,并于2023年续租一年,约定租期到2024年9月止。2024年5月夏某以自住为由要求收回房屋,双方于2024年6月进行退房交接,夏

某认为厨房橱柜损坏、冰箱表面有划痕等家具有损,拒绝赔付马某剩余租金和押金。双方报警处理,但并未达成一致意见,马某遂诉至法院,要求夏某返还剩余租金、押金,并赔付违约金。然而,夏某在收到诉讼材料后,立刻提出反诉,要求马某承担房屋内家具及冰箱的损害赔偿金,并给付违约金损失。

案件受理后,承办法官张楠楠第一时间联系马某和夏某了解情况,发现双方对立情绪强烈,但案件事实清楚,矛盾争议不大,通过判决处理过于生冷,且导致双方诉累,为更好解决双方矛盾,充分发挥人民调解组织紧密联系群众的优势,法官决定及时引入人民调解员进行调解。

法官以及人民调解员针对当事人最直接、最现实、最可行的堵点卡点,采取“背对背、面对面”等方式,与双方进行了多番沟通,引导当事人互谅互让,对症下药化解纠纷症结,解开群众心结。最终,经过承办法官和人民调解员的耐心调解,马某与夏某化干戈为玉帛,达成一致意见并当场履行完毕,双方均当场提交撤诉申请,该案本诉反诉均得以化解。

二道法院始终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灵活运用多元解纷机制,拓宽联动调解渠道,不断提高实质化化解纠纷的能力,融合“法理+情理”高效化解矛盾纠纷,努力实现矛盾化解在基层、纠纷解决在诉前。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遗失声明

长春市双扶矿业有限公司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丢失,编号:(长)FM安许证字【2022】BY0016,有效期:2022年12月13日至2025年12月12日。

特此声明。

长春市双扶矿业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8日

厂房及办公楼出租出售

可整租,可分租;起租期1年,厂房位置:北湖经济开发区航空街与建丰街交会西行200米;

厂房一面积4884.77m²;
厂房二面积4348.77m²;
办公楼面积4422.3m²;

供暖方式:燃气锅炉;办公楼精装修,配套设施齐全,价格面议。联系电话:15948145415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四平伊通支公司 换证公告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四平伊通支公司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四平监管分局批准,换发《保险许可证》。

机构住所:吉林省四平市伊通满族自治县库伦大街北侧明珠翡翠城小区(一期)2号楼1层3门
机构编码:000010220323
保险许可证流水号:00121129
联系电话:0434-5034444 特此公告

声明公告

拍卖公告

吉林省德艺拍卖有限公司依法受委托于2024年9月10日上午10时公开拍卖:袁伟将军书法福字一幅;观海听涛一幅;书法家于永吉书法家万事兴一幅;飞天茅台酒一瓶;有意竞买者请于2024年9月8日16:00前到我公司办理竞买登记手续。联系人:毛丽娜 联系电话:13844886539 地址:长春市二道区吉星小区4号楼102室

搬家

单位:盛通搬家 长途 拆装 注册
居民:13610783695
工商:13610783695

声明公告

劳动关系终止声明

刘新图,220103*****2139,您于2024年8月20日起,在甲方工作期间,无故旷工至今,已被退回我公司。现登报声明公司于2024年9月27日将与您终止劳动关系。请您自本声明刊登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到公司办理离职手续,逾期视为您放弃相关权利。

吉林省福源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7日

吉林双辽经济开发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告

一、规划名称:吉林双辽经济开发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规划范围:1348.98公顷;发展定位:吉辽蒙相邻的新型产业集中区;西部生态经济示范区;中部协同创新转型试验区;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示范基地。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Mp6UzmAa3zldQX8z5pdMkg> 提取码:9chq,纸质版查阅途径:①规划单位:吉林双辽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联系电话1656054555②环评单位:吉林省师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联系电话:18946725663 邮箱397042935@qq.com。

二、征求意见稿的公众范围: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范围为总体规划评价范围内的民众、有关单位等。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Mp6UzmAa3zldQX8z5pdMkg> 提取码:9chq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通过电子邮件、传真或邮寄信件等方式进行反馈,与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事项可电话咨询。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信息公开后10个工作日内。

刘万权将乡村医生执业证书丢失,编码2201222081432,特此声明作废

吉林省汉光经贸有限公司(注册号220002012029)将营业执照正本、公章丢失,声明作废

吉林省友恒科技有限公司将公章(编码2201021498015)丢失,声明作废。

吉林省宝锋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不慎将白拓石章(编码:2201063383714)丢失,声明作废

声明公告

津 C57858、津 C56011、津 C55978、津 C56022、津 C56516 以上机动车登记证书丢失,声明作废

声明公告

吴绪国身份证号码220104197405072023不慎遗失长春汉森香榭里2栋3单元209号房楼款收据编号N0,0014397 金额296000.00元。面积差收据金额10286.00元,物业费维修基金收据金额10348.00元。特此声明

声明公告

吉林省翔宇环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102MA157CKL38 将公章(编码:2201021906143)财务章(编码:2201021909426)法人章(编码:2201022575306)法人刘宇鑫丢失声明作废

声明公告

长春市朝阳区分局食堂将核准号为J2410013068307的开户许可证,开户银行: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金锋支行(账号:010101201090069903)遗失,声明作废

声明公告

长春市超易洋商贸有限公司将营业执照正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103MA17JNL216、公章2201032494634丢失声明作废

声明公告

吉林省肉肉喵商贸有限公司王焜法人章丢失声明作废

声明公告

长春市加宇云海商贸有限公司将公章(编码2201994215487)丢失,声明作废

承接:公告、公示、通知、声明、遗失、拍卖、招标、出租、出售、出兑、招聘、回收、搬家等生活信息类广告。

长春市吉长广告信息有限公司
天天信息
0431-81916456

注:本栏目是为信息供求双方提供便利的平台。请双方认真查验相关证件和手续的真实性、时效性。所有信息均不作为您签订合同或交易的法律依据。如有问题,本报概不负责。